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编号：2015-091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9 月 7 日、8 日、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得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 2015 年 9 月 7 日、8 日、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除本年度正在推进的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和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尚未实施的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外，公司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已经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计划推进非公开发行各项工作，目前已按照证监会出具的《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 150917 号）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并已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尚未实施。

(二)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除本年度正在推进的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和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尚未实施的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无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ee. com. 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9 月 10 日